

# 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文件

---

〔A〕

〔公开〕

昆公晋函〔2023〕121号

## 关于昆明市晋宁区第二届人大第二次会议 第256号建议答复的函

孙卫华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建设反网络电信诈骗体验馆或体验站的建议》  
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 一、基本情况

近年来，网络电信诈骗案件频发，我区群众很多因此受到财产损失。该类案件往往存在有作案手法隐蔽难辨、花样繁多、侦破难度大、损失一旦发生则难于追回等特点。因此，防范于未然就显得尤其重要。

## 二、意见建议办理情况

结合目前我区实际情况及晋宁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违法犯罪中心的业务能力来说，我区暂不能达到建设反诈体验馆或体验站的目标。经研究，可在晋宁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违法犯罪中心先行设立反诈体验点。具体如下：

（一）体验点位置：以晋宁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违法犯罪中心办公点为体验点；

（二）组织架构：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副局长张城、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刑侦大队副大队长马春龙、反诈中心负责人朱源、民警张群、民警张俊刚，辅警陶金辉、袁兴为体验点工作人员，负责接待体验对象、策划体验内容；

（三）体验对象：每月定期邀请易受骗高危人群、已被骗群众、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在校学生、基层党组织党员、治安志愿者等群体到体验点进行体验；

（四）体验内容：参与公安机关预警劝阻工作，参与公安机关对社会面反诈宣传工作，接受最新的诈骗手段反诈宣传等。

由昆明市晋宁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区级联席会议办公室向全区发文，体验点正式运行后，各部门、各乡镇（街道）均可到体验点进行体验。

## 三、下一步工作方向

晋宁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违法犯罪中心将持续开展工作、

不断累积工作经验、总结提炼优秀做法，在经济条件、技术条件成熟的时机，推动建设反电信网络诈骗体验馆或体验站。感谢您对公安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及电话：反诈中心，0871-68792190）

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

2023年6月5日

---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

---

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

2023年6月5日印发

---